

资助经费提取和使用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以 L 高校为例

张华森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广西 桂林 541004

DOI: 10.61369/IED.2025020008

摘 要 : 资助经费在高校学生资助体系中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它是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的关键支撑,也是推动教育公平公正的重要力量。然而,通过对 L 高校的深入调研发现,其在资助经费的提取与使用方面存在着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这些问题不仅阻碍了资助工作的高效开展,也对学生的受助权益造成了潜在威胁。本文旨在针对 L 高校资助经费提取和使用中存在的问题,深入剖析原因,并提出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对策,以期构建科学合理、规范高效的资助管理体系,为同类高校提供有益的参考借鉴。

关 键 词 : 资助经费; 使用; 对策

Problems and Countermeasures in the Extraction and Use of Funding: A Case Study of L University

Zhang Huasen

Guilin University of Electronic Technology, Guilin, Guangxi 541004

Abstract : Funding plays a pivotal role in the student financial aid system of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It serves as a crucial support for ensuring that students from economically disadvantaged families can successfully complete their studies and is also an important force in promoting fairness and justice in education. However, through in-depth research on L University, it has been found that there are many urgent issues to be addressed in the extraction and use of funding. These issues not only hinder the efficient implementation of funding work but also pose potential threats to students' rights and interests in receiving aid. This article aims to deeply analyze the reasons behind the problems in the extraction and use of funding at L University, and propose targeted and operable countermeasures, with the hope of constructing a scientific, reasonable, standardized, and efficient funding management system, providing useful references for similar universities.

Keywords : funding; utilization; countermeasures

一、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未按规定足额计提助困基金

根据《广西高等学校助困资助经费管理办法》(桂教规范[2018]5号)及相关政策要求,高校应按不低于年度事业收入4%的比例计提助困基金。^[1]L高校2021年教育事业预算收入35143.16万元,学校在2022年5月预提助困基金548.23万元,占教育事业预算收入的1.56%。2022年学校教育事业预算收入32215.95万元,2023年预提助困基金547.67万元,占教育事业预算收入的1.70%。^[2]L高校2022-2023年计提助困基金比例严重不足,核心成因主要有以下方面:

1. 计提基数不完整,缩小计提范围

学校财务部门仅将来源于学生的学费收入和住宿费收入纳入计提范围,而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英语四六级考试等考试考务收入,培训收入,科研事业收入等其他收入合计800万元未被涵盖。这使得计提基数大幅缩水,经核算缩水幅度超过20%。这种对计提基数的片面理解和错误界定,直接导致助困基金计提基数

远低于政策要求。

2. 未按规定的比例计提

近年来,L高校连续面临财务赤字问题,资金状况紧张。为保障学校整体运营,学校采取大力压缩预算的措施,其中资助经费也未能幸免。在这种情况下,压缩后的资助经费远远低于规定的计提比例。

(二) 资助经费列支范围不规范

资助经费主要用于为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发放学校助学金,勤工助学酬金,学校奖学金,资助育人宣传,创新创业、技能培训等与学生相关的支出。L高校的资助经费中列支环境改造升级服务费,购买办公桌椅费,工程进度款,律师代理费、校庆服装费,学生床上用品等与学生资助无关的行政支出,2022-2023年累计违规支出金额达120万元。资助经费违规开支主要原因:

1. 无管理制度可依。学校在资助经费管理方面存在制度缺失,未出台相关的资助经费管理办法。这使得各部门在使用经费时缺乏明确的指导和约束,随意性较大。
2. 管理权限过度下放。L高校部分资助经费下拨至各学院,由

学院统筹规划使用。学院利用“统筹使用”的权限，在公用经费不足的情况下擅自挪用资助经费填补缺口，直接在剩余的资助经费中开支其他费用。这种管理权限的过度下放，缺乏有效的监督和制衡机制，使得资助经费的使用处于失控状态。

3.财务审核缺失。财务部门对资助经费支出仅仅程序性审核，如发票的合规性以及经费负责人签字，而对于业务与项目的相关性，财务部门并未进行深入审查。这使得一些不符合资助经费的列支范围支出得以通过审核，进一步加剧了资助经费列支混乱的局面。

（三）账务处理混乱，无法准确统计资助经费使用情况

在L高校资助经费的核算过程中，存在一系列问题，导致资金流向难以追溯，无法准确统计经费使用情况，具体表现为：

1.科目使用错误

2023年，一笔1.5万元的学生助学酬金支出被错误计入“业务活动费—教育费用”；2022年，一笔2.3万元的困难补助被直接列支工资福利支出处理，列入“单位管理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而按照规定，资助经费的开支应计入“专用基金—助困基金”科目。科目使用错误使得资产负债表中的“助困基金”科目虚减，无法真实、准确反应资助经费结余情况，给学校的财务核算和决策带来极大困扰。

2.学费减免未规范记账，形成账务盲区

在学生学费管理方面，财务人员在处理学校免除贫困生学费时，操作不规范。财务人员直接根据学校免除贫困生的学费文件，在学费系统登记学生的学费为0，未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要求进行“收入减免—经费支出”的双分录处理。在2021—2023年期间，累计减免学费50万元，但均未入账。这导致助困基金少计支出50万元，形成财务盲区，直接影响了资助经费的年度结余，使得学校无法准确掌握资助经费的实际使用和结余情况。^[3]

3.财务系统未对资助经费设置专属标识。

学校财务系统中，资助经费无特定标识。这使得财务人员核算时无法区分资助经费与其他经费，在财务报销时，资助经费与学院日常行政经费合并核算。例如，学院报销一笔4.5万元的运动会活动费，其中2.7万用于学生开支，1.8万元用于教师开支，但财务人员报销时未区分资助经费，直接合并计入“商品活动支出”，这种混乱的核算方式，严重影响资助经费使用情况的准确统计和分析。^[4]

4.财务人员对象资助经费的账务处理做法不一

部分财务处人员对资助经费的账务处理规则缺乏深入了解，业务不熟悉。在进行费用核算时，随意将学生资助支出误计入“商品和服务支出”。由于财务人员账务处理的不统一，使得资助经费的核算缺乏规范性和准确性。^[5]

（四）资助经费分散管理，协同低效

L高校资助管理中心仅统筹勤工助学、三好优干、困难补助、思明奖学金、学院奖学金、优秀毕业生、临时补助等常规项目，占比65%，其余资助经费如学生的科研活动经费，社会实践经费、出国访学经费，创新创业等直接下拨至各院系。^[6]这种资助经费分散的管理模式，导致以下问题：

1.资助经费缺乏一个归口职能部门进行统一管理，使得学校无法对资助经费进行有效的责任部门绩效考核。各部门在使用资助经费时，缺乏统一的标准和规范，各自为政，难以形成协同效应。这

不仅降低了资助经费的使用效率，还可能导致资源分配不合理。

2.学院间需求差异与协同困难。各学院之间困难学生人数占比不均，困难需求形式也存在差异化。然而，分散在各部门的资助经费很难进行协同管理和使用。例如，社会实践经费在理工类院系明显下拨不足，导致学生的社会实践活动受到限制；而在文科院系，社会实践经费却剩余过大，造成资源浪费。由于缺乏职能部门的统一协调管理，各院系虽然拥有下拨资助经费的使用权，但无法对这类资助经费进行合理调拨。^[7]

（五）助困基金结余过大，使用效率低

L高校2022年计提助困基金548.23万元，当年结余200.76万元，占提取金额36.62%；2023年计提助困基金547.67万元，当年结余299.63万元，占提取金额54.71%。L高校助困基金结余过大，远超合理区间，主要原因如下：

1.预算编制粗放。在预算编制环节，L高校存在明显的粗放问题。以2023年为例，勤工助学岗位预算按上一年度学生人数制定，未考虑当年疫情导致校内岗位需求下降，导致58万元预算闲置。同样在2023年，“创新创业培训”项目预算基于上一年度申报量制定，但当年学生参与度下降40%，造成52万元资金沉淀。这种不结合实际情况，缺乏科学论证的预算编制方式，使得预算与实际需求严重脱节，导致助困基金大量结余。^[8]

2.动态调整机制缺失。学校在资助经费管理中，缺乏有效的动态调整机制。以“社会实践经费”经费为例，这项经费连续两年结余超40%，累计结余达80万，财务部门并未及时缩减预算。相反，技能培训经费在当年第二季度就已经使用完毕，出现资金严重不足的情况，财务部门也未能及时补足。这种预算执行过程中的静态管理模式，无法根据使用情况对预算进行及时调整，导致助困基金使用效率低下。

3.未足额下拨预算经费。由于学校资金紧张，在编制预算时压缩资助经费预算。L高校2021年教育事业预算收入35143.16万元，计提助困基金548.23万元，而全年下拨的资助经费仅有400万。2022年学校教育事业预算收入32215.95万元，计提助困基金547.67万元，全年下拨的资助经费仅有380万元。未足额下拨预算经费，使得部分资助项目无法顺利开展，进一步影响了助困基金的使用效率，也损害了学生的受助权益。

二、对策建议

（一）规范助困基金计提

1.明确计提基数：财务人员要深入学习相关政策，准确理解计提基数的涵盖范围。将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英语四六级考试等考试考务收入，培训收入，科研事业收入（横向课题服务收入）及其他收入全部纳入计提范围，确保计提基数完整。

2.确保计提比例达标：学校领导班子应高度重视资助工作，树立正确的教育理念，充分认识到足额计提助困基金对学生资助工作的重要性。在制定学校整体预算时，优先保障助困基金的计提。当学校面临财务赤字问题时，通过优化其他支出结构、积极拓展资金来源等方式，确保资助经费不受影响。^[9]

（二）规范资助经费列支范围

1.完善管理制度。学校应尽快出台《资助经费管理办法》，明确资助经费的使用范围、审批流程、监督机制等。详细规定资

助经费开支范围,严禁用于环境改造升级服务费、购买办公桌椅费、学生床上用品等与学生资助无关的行政支出。组织各部门负责人和相关工作人员学习资助经费管理办法,确保每位人员熟悉制度内容,明确经费使用边界,增强遵守制度的自觉性。

2.合理下放管理权限。重新审视资助经费管理权限下放的程度,建立适度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对于通用性强、涉及面广的资助项目,如国家助学金、学校奖学金等,由学校资助管理中心统一管理和调配经费;对于具有学院特色、与专业紧密相关的资助项目,如学科竞赛资助、专业实践活动资助等,可以下拨经费至学院,但要明确学院的使用权限和责任边界。学院在使用资助经费时,需制定详细的经费使用计划,报学校资助管理中心审核备案。

3.强化财务审核。财务部门要加强对资助经费支出的审核力度,除了审核发票的合规性以及经费负责人签字外,还要对业务与项目的相关性进行深入审查。对于每一笔资助经费支出,审核人员要对照管理办法和审核标准,仔细核实支出内容是否符合资助经费列支范围,确保资助经费使用合规。^[10]

(三) 规范账务处理,准确统计资助经费使用情况

1.纠正科目使用错误,统一财务人员账务处理。优化财务岗位,专设资助经费专职会计,负责月度对账与科目校准,凡是从资助项目列支的费用,使用“专用基金—助困基金”科目。学校开展财务培训与指导,定期组织财务人员学习资助经费政策文件,账务处理规则,避免因业务不熟悉导致核算错误。^[11]

2.规范学费减免记账。建立学费减免记账流程和规范,明确在收到学校免除贫困生学费文件后,财务人员应进行“收入减免—经费支出”的双分录处理,确保学费减免数据准确无误,账务处理规范。

3.设置财务系统专属标识。在学校财务系统中,为资助经费设置专属标识,如特定的项目代码或会计科目标识,以便财务人员在核算时能够清晰区分资助经费与其他经费。优化财务报销流程,要求财务人员在报销时必须准确选择经费类别,对于资助经费支出,要单独列出并注明相关资助项目信息。^[12]

(四) 优化资助经费管理模式

1.建立归口管理部门:学校应设立专门的资助经费管理中心,作为资助经费的归口职能部门,统一负责全校资助经费的管

理和调配。明确资助经费管理中心的职责和权限,包括制定资助经费预算、审核经费使用计划、监督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等。^[13]

2.加强部门协同与资源调配:资助经费管理中心要加强与各学院和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建立资助经费协同管理机制。根据各学院困难学生人数占比、困难需求形式等因素,合理分配资助经费。对于资助经费使用不足或过剩的学院,资助经费管理中心要进行统筹调配,确保资源合理利用。

(五) 提高助困基金使用率

1.科学编制预算:在预算编制过程中,要充分考虑学校实际情况和学生需求,进行科学论证和分析。如对于勤工助学岗位预算,应根据当年学生人数、岗位需求变化等因素进行调整;对于“创新创业培训”等项目预算,要参考当年学生参与度、市场需求等情况制定。建立预算编制调研机制,在编制预算前,组织相关人员深入各学院和学生群体进行调研,了解实际需求和存在的问题。^[14]

2.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根据资助项目的实施进度、资金使用情况 and 实际需求变化,及时对预算进行调整。对于结余过多的项目,应及时缩减预算;对于资金不足的项目,要及时补足预算。建立预算执行监控体系,实时跟踪资助经费的使用情况,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和评估。

3.足额下拨预算经费:在编制学校整体预算时,优先保障资助经费的需求,避免因资金紧张而压缩资助经费预算。建立资助经费下拨监督机制,加强对资助经费下拨过程的监督,确保下拨资金及时、足额到位。^[15]

三、结论

高校资助经费管理的问题核心在于制度缺失,管理分散和执行不到位。通过完善制度,优化流程,强化监督可以有效的解决计提不足,挪用资金,效率底下等问题,确保资助经费真正的服务于家庭困难学生,助力教育公平与高质量发展。学校需持续跟踪执行效果,动态调整管理策略,形成“规范提取,使用高效,监管严格”的资助经费管理长效机制。

参考文献

- [1]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的通知:财会[2017]25号[A/OL].(2017-10-24)
- [2]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广西高等学校助困资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桂教规范[2018]5号[A/OL].(2018-07-31)[2024-03-10]
- [3] 马万民,李贞.高校学生资助资金管理的问题与对策[J].教育财会研究,2021,32(3):58-62.
- [4] 车阳艳.高校学生资助经费的管理及风险防控分析[J].经济师,2022(4):191-192.
- [5] 宋传盛.新时代高校资助育人的定位、问题与策略[J].教育探索,2021,9:7
- [6] 马晓晨,赵晓珂.“三全育人”视角下高校资助育人模式的路径探究[J].青年与社会,2020,7:2
- [7] 征李,景瑞于,征吕.精准扶贫背景下关于高校资助育人的思考[J].教育研究,2020,3(2)
- [8] 张宝强,齐新艳.高校学生资助绩效的综合评价与分析[J].河南教育,2020(09):2-5.
- [9] 白小斌.应用型高校学生资助管理探析[J].教育与职业,2020(12):59-64.
- [10] 马浚锋.基于发展性视角的高校学生资助体系研究[D].昆明:云南大学,2019.
- [11] 朱莉莉,李洪锦.高校大学生资助结构配置合理性分析研究[J].黑龙江高教研究,2020,38(9):14-18.
- [12] 王成.学生资助管理工作应坚守“五条底线”[J].辽宁教育,2019(18):46-48.
- [13] 赵鹏.资助育人视角下“三位一体”发展型资助工作载体的探索与实践——以天津G大学H学院为例[J].教育现代化,2019,6(73):5-6.
- [14] 张庆龙.下一代财务:数字化与智能化[J].财会月刊,2020(10):3-7.
- [15] 刘素芳.浅析政府会计平行记账基本原理及应用[J].中国乡镇企业,2023(7):12-14.